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教研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賴瑩甄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52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se032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6716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122093205_111D2376618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1學年度第1學期新北市教學科技暨數位素養增能培訓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出席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各校教師熟悉平板操作、融入教學模式，落實教學場域之具體應用，同時具備適當運用科技、資訊與媒體之素養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各校工作任務(KPI)為之一為各校每年至少10%教師完成數位素養增能研習(至少3小時)。
- 四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各公私立學校之現任校師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梯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 - (三)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實核發當次研習時數，未出



席、未簽到（退）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（四）研習課程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各研習報名場次聯絡人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（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